

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 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POWERCHINA-6J03—JM-CG-0193-2021

招 标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工程项
目部

招标代理机构：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8 月

温馨提示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公司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跟包组名称必须一致。

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潜在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8
一、 项目概况.....	8
二、 采购货物清单.....	8
三、 报价要求.....	10
四、 付款方式.....	10
五、 履约担保.....	11
六、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11
七、 设备技术规范要求.....	11
八、 现场踏勘.....	11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8
一、 说 明.....	28
二、 招标文件说明.....	29
三、 投标文件的制作.....	30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31
五、 开标和评审.....	32
六、 确定中标供应商.....	34
七、 签订采购合同.....	34
八、 中标服务费.....	34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6
一、 定标原则.....	36
二、 打分.....	36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40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注：本表无需投标人填写）.....	41
第五部分 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合同（参考范本）	42
附件 1： 采购合同.....	43
附件 2： 保廉合同.....	51
附件 3： 履约保函（格式）.....	5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9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59
一、 投标书.....	61

二、 开标一览表.....	62
三、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64
四、 投标人情况简介.....	65
五、 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	66
六、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67
七、 规章管理制度一览表.....	68
八、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69
九、 授权委托书.....	70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71
十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2
十二、 资格证明.....	73
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4
十四、 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75
十五、 其他资料.....	76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工程项目部的委托，就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采购编号：POWERCHINA-6J03-JM-CG-0193-202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有相应服务能力的企业，就下列相关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POWERCHINA-6J03-JM-CG-0193-2021

二、采购项目名称：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本项目概况：中科院高能物理研究所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和赤水镇之间，距阳江核电站和台山核电站的直线距离约 57km。本工程的地下建筑主要为实验大厅、斜井、竖井、地下安装间和其它功能性辅助洞室，地下工程施工总容积约 7.5 万 m³，其中实验大厅最大埋深约 700m，实验大厅内水池净空直径 42.5m，上部起拱直径为 48m，为深埋大型地下洞室。斜井入口区总占地面积 32000 m²，总建筑面积 769 m²，竖井入口区总建筑面积 433 m²，竖井井筒深度 560m，井筒直径 5.5m，其中井底水窝深度 18m。

2.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

供应商应负责供货范围内设备的设计、制造、装配、工厂试验和检验、出厂验收、包装、陆地运输、井下运输（井口-1#施工支洞配电室）、商检和交货、现场开箱检查；供应商应负责现场组装（需自带工具、安装相关辅助器材）、7 台柜子间接线、直流电源引入线（从地下动力中心引出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所有 1#支洞的配电、软启`水泵、水泵监测的设备接入 PLC 及调试工作；供应商应负责现场技术施工方案编制、安装、调试、试验、试运行、交接验收、供电局报检等方面的工作内容及保证期内的售后服务；负责提供现场培训、设计文件提供（包括必要的图纸和资料）、设计联络、竣工图、工厂技术培训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等，提供必要的维修设备、试验设备和仪器仪表，并对上述供货范围的产品和服务质量负责。同时，有义务为本工程运营阶段持续按计划提供同等质量的备品备件和技术支持。

3. 交货期：高压柜的计划交货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5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招标人将提前 5 日通知，投标方明确答复是否现货及生产周期。

4. 交货地点：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内（井下 1#施工支洞）

六、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供应商须为符合本项目要求的经营范围且具有供货能力的厂商或代理商，并在人员资质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由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不符合要求的报价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与采购文件一并归档保存。）；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七、供应商报名时，应提供以下文件：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上相关证明资料一套（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江门市江海区银泉花园锦泉街1号109），否则不予购买招标文件。

八、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时间：

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1年8月19日至2021年8月25日，每天8：30时-12：00时，14：30时-17：30时，（节假日除外）。

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地址：江门市江海区银泉花园锦泉街1号109。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招标文件可上门购买；也可电汇标书费以邮件方式联系购买。采用邮件方式购买的，请将银行出具的标书汇款回单、投标人名称、住所、联系人及电话、E-mail地址和报名所需资料等用E-mail形式发送至 anshajianli@qq.com。招标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会立即将招标文件电子版用E-mail发给投标人。（邮件方式购买的截止时间以邮件送达时间为准。）

4、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购买标书费账户：

户名：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0020000008016082

九、现场踏勘

报名结束后即2021年8月26日，当日下午14:00~17:30，地点：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江门中微子实验站），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第二代身份证，提供上述资料原件核对及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到本项目现场实地踏勘，必须详细了解项目的具体地点及服务内容、难度等情况，期间发生任何费用和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咨询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18317826585。

十、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8日上午10:00时。接收响应文件时间：2021年9月8日上午9:30

时 至 2021 年 9 月 8 日上午 10:00 时。

十一、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

十二、开标时间:2021 年 9 月 8 日上午 10:00 时。

十三、开标地点: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

十四、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8 月 19 日 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止。

十五、发布媒体

1、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http://anshajianli.com>）

2、江门市采购协会 <http://www.jmcgqh.org.cn/>

3、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十六、本次招标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整。

十七、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工程项目部

地址：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EPC 项目部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8317826585

邮编：529300

（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门市银泉花园锦泉街 1 号 109

联 系 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0750-3803870

传 真：0750-3803873

邮 编：529000

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8 日

投标保证金账号：（注：投标保证金不能以个人账户汇入）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市江翠支行

户 名：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帐 号：2012002819024898844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中科院高能物理研究所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和赤水镇之间，距阳江核电站和台山核电站的直线距离约 57km。本工程的地下建筑主要为实验大厅、斜井、竖井、地下安装间和其它功能性辅助洞室，地下工程施工总容积约 7.5 万 m³，其中实验大厅最大埋深约 700m，实验大厅内水池净空直径 42.5m，上部起拱直径为 48m，为深埋大型地下洞室。斜井入口区总占地面积 32000 m²，总建筑面积 769 m²，竖井入口区总建筑面积 433 m²，竖井井筒深度 560m，井筒直径 5.5m，其中井底水窝深度 18m。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

供应商应负责供货范围内设备的设计、制造、装配、工厂试验和检验、出厂验收、包装、陆地运输、井下运输（井口-1#施工支洞配电室）、商检和交货、现场开箱检查；供应商应负责现场组装（需自带工具、安装相关辅助器材）、7 台柜子间接线、直流电源引入线（从地下动力中心引出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所有 1#支洞的配电、软启水泵、水泵监测的设备接入 PLC 及调试工作；供应商应负责现场技术施工方案编制、安装、调试、试验、试运行、交接验收、供电局报检等方面的工作内容及保证期内的售后服务；负责提供现场培训、设计文件提供（包括必要的图纸和资料）、设计联络、竣工图、工厂技术培训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等，提供必要的维修设备、试验设备和仪器仪表，并对上述供货范围的产品和服务质量负责。同时，有义务为本工程运营阶段持续按计划提供同等质量的备品备件和技术支持。

交货期：高压柜的计划交货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5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招标人将提前 5 日通知，投标方明确答复是否现货及生产周期。

交货地点：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内（井下 1#施工支洞）

二、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柜体编号	说明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	断路器进线柜	KYN28A-12 1250A 31.5kA	面	2	#1, #5	
2.	水泵软启动柜	KYN28 1250A 31.5kA	面	2	#3, #4	
3.	PT 避雷器联络柜	KYN28A-12	面	1	#2	

4.	水泵电容无功补偿柜	KYN28A-12	面	2	#7, #8	
5.	设备安装		项	1		
6.	设备辅助设施/材料		项	1		
7.	备品备件					
8.	专用工具					

说明：本次招标数量仅为估算数量（采购的具体数量以所签订合同为准），结算量是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实际供货数量与招标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投标人应予接受，不得以此作为索赔依据。并且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进行任何补偿。

说明：1、供货范围包括表中未列出的连接器、连接铜排、端子块、专用电缆 7 台柜子间的连接线）、电缆附件和消耗材料等，以及各设备正常运行必须的附件，

2、地下动力中心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距离为 350 米，通过电缆吊架铺设（电缆吊架已安装）

3、泵房及泵监测控制点位如下：

1#施工支洞集水井泵房

1	变送器 4-20mA	个	4	每台泵前后各 1 个
2	电动球阀	个	2	每台泵一个，首次启泵前阀关造压，启泵后手动调节开度至全开，以后启泵不考虑造压。阀常开
3	真空泵的示流信号器	个	1	装在真空泵主管路，输出接点：一对常开、常闭接点，整定值：30L/min
4	电磁阀	个	2	装在真空泵支管路
5	电缆浮球液位开关	个	1	集水池，4 个开关量
6	投入式液位变送器	个	1	集水池。4-20mA 模拟量
7	空压机（1 罐 2 机），投入式液位变送器	个	1	气罐本体，故障信号传监控
8	压力变送器	个	1	气罐本体，4-20mA 模拟量

4、水泵各类控制线招标人提供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内。

2、所有供货设备均采用国际单位制。所有螺帽、螺孔、螺栓有关管件的螺纹应采用公制并符合 ISO 标准。

3、以上设备未明确具体型号、规格、数量部分详见招标文件技术卷中“招标范围”。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采购货物清单》中要求的设备对涉及产品进行分规格型号逐台报价，各台设备及装置的单价汇总为投标报价总价。

2、投标人的报价清单应与合同条款、技术条款和图纸（如有）等招标文件一起参照阅读，并考虑、承担所对应的责任、风险。

3、当分项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分项价为准。投标报价如有优惠条件，优惠条件要在分项价格中体现。

4、投标人为完成合同规定的设备设计、安装、调试服务、检测报检等所有工作均应包含在报价中，设备单价为固定不变价。

5、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招标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6、投标报价包括供货范围内设备的设计、制造、装配、工厂试验和检验、出厂验收、包装、运输至工地现场、卸车、运输至井下（井口-1#施工支洞配电房）、商检和交货、现场开箱检查； 供应商应负责现场组装、拼柜、连线； 供应商应负责现场安装、调试、试验、试运行、交接验收、供电报装等方面的工作及保证期内的售后服务； 负责提供现场培训、设计文件提供（包括必要的图纸和资料）、设计联络、竣工图、工厂技术培训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等，提供必要的维修设备、试验设备和仪器仪表等全部相关费用。

7、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含 13%增值税专用发票，要求价税分别填报。

四、付款方式

1、甲方（采购人，下同）采取电汇方式向乙方（中标供应商，下同）支付货款。

2、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的 30% 预付款的银行保函，待设备进场后予以退还，甲方收到预付款保函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预付款。

3、乙方应在货物运抵工地现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5% 的货款，乙方负责高/低压柜的卸车、井下运输、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供电报装，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2% 货款。

4、合同总价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质保期为甲方运行验收后 12 个月）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经乙方维修处理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保证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5、税金

设备到货款付款前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本次招标设备税率为 13%。

五、履约担保

1、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

2、履约担保的金额：5 万元，中标供应商（卖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则视同中标人放弃中标，采购人将中标供应商列入黑名单。

3、履约保函送达或邮寄地址为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中微子项目部，联系人：王克笛，电话：
18317826585。

六、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七、设备技术规范要求

1.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的 10kV 高压开关柜及其附件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指导、试验、验收、培训及各种服务等

2. 引用标准

设备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应采用的标准列举如下，但不限于此：

GB 1984	交流高压断路器
GB 1985	交流高压隔离开关和接地开关
GB 3906	3. 6kV~40. 5kV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11022	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要求
DL/T 402	交流高压断路器订货技术条件
GB50265	泵站设计规范
DL/T621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
GB11032	交流无间隙技术氧化锌避雷器
GB1207	电压互感器
GB1208	电流互感器
DL/T620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
GB191	包装储运标志
GB4208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其他有关规程、规范、技术规定和参考资料。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均应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IEC 标准、IEEE 和本文件规定的现行标准进行设计、制造和检验，所用的标准版本应是最新的。如果这些标准内容有矛盾时，应按这些标准中较高要求的条款或按双方商定的标准执行。

3. 技术要求

3.1 技术参数

3.1.1 系统特征

- (1) 系统标称电压：10kV
- (2) 最高工作电压：12kV
- (3) 额定频率：50Hz

3.1.2 开关柜技术参数

- (1) 最高工作电压：12kV
- (2) 额定频率：50Hz
- (3) 额定电流：1250A
- (4) 额定开断短路电流：31.5kA
- (5) 额定关合短路电流：80kA
- (6)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4s)：31.5kA
- (7)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80kA
- (8) 绝缘水平：

额定 1min 工频耐受电压(有效值)

主绝缘对地、断路器断口及相间绝缘不小于 42kV

隔离断口间的绝缘不小于 48kV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峰值)

主绝缘对地、断路器断口及相间绝缘不小于 75kV

隔离断口间的绝缘不小于 85kV

- (9) 电气间隙、爬电比距

电气间隙	对地及相间	125mm
爬电比距	瓷绝缘	≥18mm / kV
	有机绝缘	≥20mm / kV

- (10) 防护等级 IP41

3.1.3 软启动柜技术参数

(1) 软启动柜要求：

软启动柜中装有真空断路器、真空接触器、电流互感器、零序电流互感器、干式移磁无级调压软启动装置或其他调压软起装置等元件。

满足跟其他开关柜体共母排拼柜要求。

(2) 具体技术参数见如下：

数量：	2 套
额定电压：	10kV
额定电流：	75A
额定功率：	710kW

额定频率：	50Hz
外壳防护等级：	IP41
外形尺寸要求（W*D*H）（mm）：	1000*1500*2300

真空断路器参数：

额定电压	12kV
额定电流	1250A
额定开断电流	31.5kA
4S 热稳定电流	31.5kA
动稳定电流（峰值）	80kA
额定短路电流开断次数	≥50 次
与断路器一体化的弹簧操作机构	
分、合闸控制回路电源：	DC220V ；
分、合闸电流≤1.2A。	
储能回路电源：DC220V。	
断路器及操作机械寿命：	10000 次。

真空接触器参数：

额定电压	12kV
额定电流	630A
分、合闸控制回路电源：	DC220V

电流互感器参数：

额定电压	12kV
额定电流	见招标附图

（3）设备基本要求

电气间隙、爬电比距：

电气间隙	对地及相间	125mm
爬电比距	瓷绝缘	≥18mm / kV
	有机绝缘	≥20mm / kV

满足工艺联锁要求

软起动柜的面板上设有开关状态仪。

软起动柜应具有验电和闭锁功能。

软起动柜外壳材料选用敷铝锌板。

软起动柜内所有电器元件均需采用全工况设备。

软起动柜防护等级：IP41。

（4）软起动装置基本性能

采用干式调压装置，通过设定起动电流大小改变阻抗值，使阻抗值无级、平滑减小，电动机端电压均匀提高；

具备起动最大电流可预置，起动电流可控；

重复性：初始阻抗稳定，保证多次起动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重复性；

调整性：起动时间、起动电流、阻抗值等参数可根据工况现场及负载情况调整；

控制性：阻抗值可按最佳转矩、最小起动电流改变，起动过程完全受控，同时电网起动压降也得到有效控制；

起动过程平滑，有必要的手段确保起动一次成功并且起动运行切换二次无冲击，不受电网电压波动和负载变动影响；

电动机起动时，干式调压软起动装置能够自动投入；起动完毕后，起动装置能够自动退出。

起动性能参数要求：起动电流控制在初始 $1.00-3I_e$ 以内；最大起动电流可预置自动控制；起动电压初始 $0.4U_e$ ，平稳升至 $0.95U_e$ ；起动时间最大调节范围： $0\sim 60\sim 90s$ ；允许连续起动 $3\sim 5$ 次；

产品为前开门，柜后留有维修通道，进出线方式采用上进下出，柜体基础下设有电缆沟。

保障措施：起动装置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出厂检测和严格的接地和避雷保护措施，主机起动结束后，起动装置切除，装置处于待机状态，为下次起动做好充分准备。

3.1.4 10kV 电容无功补偿柜

（1）技术指标及参数：

系统电压：10kV

额定频率：50Hz

相数：3 相

测量误差： $U \leq \pm 0.2\%$ ； $I \leq \pm 0.5\%$ ； $\cos \phi \leq \pm 2\%$ ； $Q \leq \pm 0.5\%$

功率因数：0.9 以上

型式：柜式

柜体颜色：同10kV 高压开关柜

噪声：不大于45dB(距设备1 米内)

（2）技术特征：

电容无功补偿柜选用国产主流品牌或其他同等水平的优质产品。补偿柜内部元件电容器选用国产主流品牌或其他同等水平的优质产品。

产品技术参数应符合相关国家技术标准。

1) 并联电容器技术要求：

a. 额定电压： $12/\sqrt{3}kV$

b. 使用寿命不低于 20 年

c. 绝缘油采用 100%苯基甲苯 (M/DBT)，沸点处于 $185\sim 190^\circ C$ 之间，具有优异的低温性能和局部放电性能

- d. 绝缘套管采用冷压式防污型套管，爬电比距不应小于 31mm/KV
- e. 内部保护采用成熟的内熔丝技术，可以在 0.2ms 内将故障元件隔离，故障点的释放能量不大于 0.3kJ，其余完好元件正常工作不受影响
- f. 制造工艺需采用先进的隐蔽式内熔丝结构，采用油隙灭弧，降低电容器箱壳爆破的可能性
- g. 主绝缘采用复合绝缘结构，在保证优良电气性能的同时，又具有一定的机械强度，保证了电容器成套装置对地绝缘在无保护的情况下 100%可靠
- h. 制造工艺需采用领先水平的真空浸渍-绝缘油处理系统，真空罐体内最高工作真空度达到 0.1Pa，从绝缘油的净化到产品的真空干燥浸渍的所有程序、功能，预先设置自动控制，确保产品性能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 i. 电容器具有设计场强小于等于 $30V / \mu m$ ，电介质膜厚 $20 \mu m$ ，电容偏差 $-5\% \sim +10\%$ ，介质损耗角正切值不大于 0.05%（20℃时），电容器外壳耐爆能力 $\geq 12kJ$ 等先进技术参数
- j. 电容器绝缘水平满足工频耐压 35kV，冲击耐压 55kV 的要求
- k. 电容器介质结构采用全膜介质结构，全膜介质需经二芳基乙烷浸渍处理
- l. 极间耐压：交流电压 2.15 倍的额定电压 10s
直流电压 4.30 倍的额定电压 10s
- m. 电容器的工频稳态过电压和相应的运行时间：

工频稳态过电压	运行时间
1.10Un	长期
1.15Un	30 分钟/天
1.20Un	5 分钟/天
1.30Un	2 分钟/天

n. 稳态过电流：

电容器能在 1.3 倍的额定电流下持续运行，对于具有最大正偏差的电容器能在 1.43 倍的额定电流下持续运行。这些过电流因数是考虑到谐波和 1.10Un 及以下过电压共同作用的结果。电容器能承受 100 倍额定电流的涌流冲击，每年这样的涌流不超过 1000 次，其中若干次是在内部温度低于 0℃，但不低于下限温度时发生。

2) 串联电抗器技术要求：

- a. 电抗率：6%；
- b. 额定端电压：10kV；
- c. 绝缘水平需满足工频耐压 35kV，冲击耐压 55kV；
- d. 电抗值偏差：

在工频额定电流下电抗值的偏差为 $\pm 3\%$ ；

三相电抗器每相电抗值不超过三相平均值的 $\pm 2\%$

- e. 电抗器长期最大工作电流需达到额定电流的 1.35 倍

f. 热稳定性能：干式铁心电抗器能承受额定电抗率倒数倍额定电流的最大短时电流的作用，作用时间 2 秒而不产生任何热的损伤。

g. 动稳定性能：电抗器应能承受 2.5 倍于额定热稳定电流的最大短时电流作用，而不产生任何机械损伤。

h. 干式铁心电抗器绝缘耐热等级：F 级；温升 \leq 100K；

i. 稳态过电压：

电抗器能在工频加谐波电压峰值为 $3/\sqrt{2}$ 倍额定端电压下连续运行。

j. 稳态过电流：

电抗器能在工频电流为 1.35 倍额定电流的最高工作电流下连续运行。

电抗器能在三次和五次谐波电流含量均不大于 35%，总电流有效值不大于 1.3 倍额定电流的情况下连续运行；

k. 电抗器结构采用干式、铁心、风道自冷结构，三相一体。

另外：需配置高压带电显示器、电磁锁，具有强制闭锁功能，确保运行和维护人员安全，并设置观察窗及柜内照明灯，可随时监视设备运行情况。

为抑制切除电容器组而引起的操作过电压，配置电容器专用的金属氧化物避雷器。

配置电流互感器、电流表等。

3.1.5 固封式真空断路器参数

序号	项 目		单 位	参 数
1	额定电压		kV	12
2	额定绝	短时（1min）工频耐受电压		42
	缘水平	雷电冲击耐受电压（峰值）		75
3	额定频率		Hz	50
4	额定电流		A	1250
5	额定短时耐受电流		kA	31.5
6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		kA	80
7	额定短时耐受时间		s	4
8	额定短路开断电流		kA	31.5
9	额定短路关合电流		kA	80
10	额定操作顺序			0-0.3s-C0-180s-C0
11	额定短路电流开断次数		次	30
12	机械寿命			30000

真空断路器可采用国内知名厂家或其他同等水平的优质产品。

其他设备参数见标书附图。

3.2 结构

3.2.1 开关柜型式：户内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中置柜、并配固封式真空断路器）。

3.2.2 高压开关柜除应符合 GB3906 和 DL / T404 中的规定外，还应符合本技术条件提出的要求。

3.2.3 高压开关柜的结构应保证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便于运行、维护、检查检修和试验。

3.2.4 高压开关柜柜体骨架由角钢焊接而成，柜体为敷铝锌钢板，钢板厚度不小于 2mm。柜内分为断路器室、母线室、电缆室、继电器室等，室与室之间用钢板隔开。

3.2.5 高压开关柜母线全部应套上热缩绝缘套管。

3.2.6 高压开关柜的压力释放通道上口外端不应用钢丝网或易脱丝的金属物封闭来提高防护等级而应采用能满足防护等级要求的百叶窗式或防爆膜。

3.2.7 柜内设一根截面不小于 $40 \times 5\text{mm}^2$ 的接地铜排，能贯穿相邻各柜，并能与各柜接触良好。

3.2.8 高压开关柜应具备防止断路器误操作等五防功能。

3.2.9 高压开关柜内应当有安装自动加热驱潮加热器，带断路器的开关柜内装设智能型开关状态显示器（含温湿度控制）。

3.2.10 高压开关柜内辅助回路的导线应采用的截面为：电压回路不小于 2.5mm^2 ，电流回路不小于 4mm^2 的铜导线。

3.2.11 带断路器的开关柜均需配置避雷器或过电压保护器。

3.2.12 元件

高压开关柜中元件的型号、参数、数量见 10.5kV 开关柜接线图。

断路器采用固封极柱的相柱结构形式。供货方应有固封式真空断路器 3 年及以上的运行业绩并提供相应的业绩表及运行证明。

3.2.13 操作机构

（1）操作机构的形式

开关柜内开关设备操动机构选用电动操作机构，其分、合闸线圈和辅助回路线圈端子上的额定电压为直流 220V，具体见接线图。

（2）操作机构应满足各自的有关标准外，还应符合本技术条件提出的要求。

（3）操作机构应在有关标准规定的条件下可靠动作，在规定的操作次数内，不得出现拒合、拒分现象。

（4）断路器的操作机构应装设动作计数器和能清楚的显示分、合位置的机械指示器。

（5）除断路器操作回路所用的辅助接点外，外引的辅助接点数不少于 10 对常开、10 对常闭。保护装置的跳、合闸接点在电压不大于 250V，电流不大于 1A 的直流有感电路中，其断开容量不小于 50W。

3.2.14 柜内的布线和端子板

（1）布线应整齐、清晰、美观、层线绝缘良好、无损伤。

（2）设备接线端部均应标明其回路编号，编号应正确，字迹清晰且不易退色。

（3）接线端子每侧接线一般为一根，不得超过两根；电压互感器和电流互感器的二次回路和断路器试验回路应采用试验端子；直流回路正、负电源用端子最少隔离 2 个端子以上，以防止直流电源短路；一

般设备的接线用一般端子，端子要牢固可靠，连接片均用铜质的；断路器的跳、合闸回路端子排正、负电源间也应隔离 2 个端子以上；柜内端子排应留有 20%备用。

3.2.15 电加热装置

开关柜布置在地下隧道内，日平均湿度 $>90\%$ ，所有盘柜内应设置防潮驱湿用的单相加热器，并提供自动控制加热器运行的温、湿度控制器，柜的结构和加热器的布置应不影响空气循环，应保护设备不致由于过热而损坏。加热器要求能长期通电，不易损坏。

3.2.16 保护和测量

保护、测量和操控装置由开关柜厂家负责采购、安装，保证设备满足工程要求，并和本工程其他动力中心的相关设备型号参数保持一致。

10kV 系统为单母线双电源进线，平时由主电源供电，设置在地面上的 10kV 柴油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主电源失电后应能自动发出备用电源启动信号，备用电源投入前应切断主供电开关。主电源来电后应该能自动发出备用电源停止信号，主供电开关投入前应切断备用电源开关。

微机保护、智能操控和多功能仪表装置的信息均能通过 RS485 通信口上送综自监控系统。

（1）测量

每面 10kV 进出线柜开关柜上均装设 1 只多功能数显电力监测仪表，可对电流、电压、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和有功无功电度等各类参数进行测量。测量精度要求：有功 0.5 级，无功 2.0 级。应带 RS485 和以太网通信接口，安装于柜面。

PT 柜装设 1 只三相交流电压表，测量显示母线的三个相电压和三个线电压。

（2）继电保护

在进出线和 PT 开关柜上需装设微机型保护装置。

具体保护配置如下：

a) 10kV 进线保护

带时限电流速断保护

带时限的低电压保护

零序保护

b) 10kV 馈线保护

电流速断保护

过电流保护

零序保护

（3）控制与操作

高压开关柜控制、操作回路应完整，断路器操作机构还应有完整的防跳跃闭锁回路。柜板面适当位置应设置开关状态显示器，上面设回路模拟显示、就地/远方切换开关和操作开关，以实现断路器的就地控制和远方控制。各元件位置信号、弹簧未储能等信号以接点形式接至开关状态显示器和综自监控系统。

带开口三角二次绕组的 10kV PT 柜装设 1 套微机消谐装置。装置应具有消除系统所发生的各种频率

的铁磁谐振功能，能区分铁磁谐振、过电压和单相接地。各元件位置信号、PT 回路断线报警、接地报警、谐振报警等信号以硬接点形式上送电站监控系统。

装有电流互感器的开关柜内按互感器二次绕组数量分别配置不同规格的过电压保护器。

(4) 测量仪表及辅助回路的低压熔断器、端子以及其他辅助元件与高压带电部分应采取可靠的防护措施，以保证高压带电部分不停电情况下进行工作时，人员不致触及运行的高压带电体。

(5) 测量仪表及自动装置应有可靠的防振动措施，不致因高压开关柜中断路器、接触器等正常操作及故障动作的振动而影响它的正常工作。

保护、测量、操控装置配置如下：

名称	主进柜 ZDG01	PT 柜 ZDG02	泵出线柜 ZDG03	泵出线柜 ZDG04	备进柜 ZDG05
微机消谐装置 YTWX-20		1			
智能操控装置 BOKC-6100E	1	1	1	1	1
CT 二次过电压保护 器 YT-CT	1		1	1	1
多功能电力监测仪 表 YTZJ-1	1		1	1	1
微机综合保护装置 WGB-870 系列	WGB-871	WGB-876	WGB-871	WGB-871	WGB--871/ WGB-877(备自投)

*3.2.17 其他要求

由于受场地及土建进度限制，10kV 开关柜柜体尺寸、基础安装形式应满足招标附图中要求的尺寸。

4. 乙方应提供的技术资料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7 天内向甲方、设计部门提供准确详细资料 8 份(WORD、EXCEL 文件格式提供文字及表格资料，以 AUTOCAD 文件格式提供相应图纸资料及电子文档)以供其进行设计，这些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一次接线原理图（包括柜编号、方案号、回路工作电流、断路器型号、熔断器型号及熔体电流、互感器型号及变比等。）
- (2) 二次接线图（包括原理图、设备选型表、端子图等）
- (3) 盘柜前视排列图
- (4) 外形图（包括外形尺寸、运输尺寸及重量）
- (5) 盘柜基础安装图

5. 协调

5.1 乙方的设计责任

乙方应对规定的由乙方设计的全部合同设备的协调和完善承担全部责任。应保证设备在规定的运行情况下正常运行。

根据甲方的指导，乙方应与其他有关设备的承包商参加有关设计联络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上述制造商交换的全部图纸、技术规范和资料各 8 份。

5.2 除非本文件另有规定，为了使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和其他承包商所提供的设备互相适应，应允许较小修改。所有承包商之间的有关上述调整，对甲方均不增加任何费用。

5.3 乙方人员应按甲方要求派有经验的人员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必要的协调会。

6. 试验

6.1 概述

(1) 本条款包括对本合同设备的工厂检查和试验的主要项目和内容。但并不排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标准、规程、规范和有关制造厂标准进行其他必要的试验和检查。

(2) 如果乙方认为原有的型式试验满足本文件规定的特殊试验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21 天内提供所有型式试验报告供甲方审查，型式试验报告的有效期限是 5 年。如果审查不合格，甲方保留要求再做某些试验的权力，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在型式试验（如果有）、工厂试验前 14 天将工厂试验计划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安排见证试验。

甲方对任何一项试验或见证试验的参加或放弃都不应解脱乙方充分满足本文件要求的责任。

(4) 在型式试验（如果有）、工厂试验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应以试验报告或试验合格证书的形式提供合格的试验结果及相关的特性曲线。

(5) 合同设备必须在做完所有试验项目并且合格后才能包装发运出厂。

(6) 所有现场试验应在乙方技术人员指导下，由甲方组织安装承包商完成。

(7) 在现场试验开始前 7 天，乙方应提交一份完整的试验大纲供甲方审查。大纲包括试验项目、试验准备、试验方法、试验程序、每项试验需要的设备、仪表、使用的试验表格和观察记录表等。

(8) 各项现场试验报告由安装承包商编写，乙方代表、安装承包商和工程师或其代表均应在试验报告中签字认可。

6.2 型式试验

(1) 高压开关柜

高压开关柜由于各元件均有它的多种系列、不同的额定值，并且可以组成多种接线方案，不可能对各种接线方案都进行型式试验。乙方只需选出具有代表性的方案进行型式试验。对于高压开关柜内的各高压元件应符合各自的技术条件。高压开关柜的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 1) 绝缘试验
- 2) 主回路电阻测量和温升试验

- 3) 峰值耐受电流、短时耐受电流试验
- 4) 关合和开断能力试验
- 5) 机械试验
- 6) 防护等级检验
- 7) 操作振动试验
- 8) 内部故障试验
- 9) 凝露及污秽试验

(2) 真空断路器的型式试验项目包括：

整个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1) 绝缘试验(包括工频耐压试验、雷电冲击耐压试验、局部放电测试、辅助回路和控制回路的工频耐压试验)

- 2) 机械试验
- 3) 温升试验
- 4) 峰值耐受电流、短时耐受电流试验
- 5) 端部短路条件下开断、关合试验
- 6) 其他条件下开断、关合试验
- 7) 小电感电流的开合试验(包括电动机、空载变压器)
- 8) 电容电流开合试验(开合电缆线路)
- 9) 失步开断、关合试验
- 10) 电气寿命试验
- 11) 主回路电阻测量

12) 真空开关管的环境条件试验及其他：

- (1) 高、低温试验
- (2) 恒定湿热试验
- (3) 温度变化试验
- (4) 储存期的检查
- (5) 包装质量试验

(3) 熔断器

整个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 1) 外形尺寸和外观检查
- 2) 绝缘试验
- 3) 熔断件电阻测量
- 4) 温升试验
- 5) 弧前时间—电流特性试验

- 6) 耐受过载特性试验
- 7) 开断能力试验
- 8) 撞击器试验

(4) 电流互感器

整个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 1) 温升试验
- 2) 一次绕组雷电冲击全波耐压试验
- 3) 介质损耗率($\text{tg}\delta$)测量
- 4) 绝缘短时耐受试验
- 5) 误差和精度试验(依据各准确级的要求)
- 6) 短时电流试验

(5) 电压互感器

整个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 1) 温升试验
- 2) 一次绕组雷电冲击(全波和截波)耐压试验
- 3) 误差和精度试验(依据各准确级的要求)
- 4) 励磁特性测量
- 5) 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6) 过电压保护器

整个型式试验项目应如下(但不限于此):

- 1) 绝缘电阻测量
- 2) 最大工作电压持续电流试验
- 3) 残压试验
- 4) 工频电压耐受时间(伏一秒)特性试验
- 5) 工频(直流)参考电压试验
- 6) 动作负荷试验
- 7) 密封试验
- 8) 工频耐压试验
- 9) 机械强度试验
- 10) 局放试验
- 11) 长持续时间冲击电流耐受试验
- 12) 电压分布试验
- 13) 污秽试验
- 14) 抗震试验

15) 时间电流曲线试验

6.3 出厂试验及检查

(1) 高压开关柜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结构检查
- 2) 主回路的工频耐压试验
- 3) 辅助回路和控制回路的工频耐压试验
- 4) 局部放电试验
- 5) 主回路电阻测量
- 6) 机械性能、机械操作及机械防止误操作或电气联锁装置功能的试验
- 7) 仪表、继电器元件校验及接线正确性检定
- 8) 在使用中可以互换的具有同样额定值和结构的组件，应检验互换性

(2) 真空断路器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结构检查
- 2) 机械操作和机械特性试验
- 3) 主回路电阻测量
- 4) 主回路工频耐压试验
- 5) 辅助回路和控制回路工频耐压试验
- 6) 真空开关管的检查
- 7) 真空开关管的电弧老炼试验

(3) 熔断器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外形尺寸和外观检查
- 2) 熔断件电阻测量
- 3) 1min 工频干耐压试验
- 4) 弧前时间—电流特性抽查试验
- 5) 撞击器抽查试验

(4) 电流互感器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出线端子标志检查
- 2) 二次绕组短时工频耐压试验
- 3) 绕组匝间绝缘试验
- 4) 绕组段间工频耐压试验
- 5) 一次绕组短时工频耐压试验
- 6) 局部放电试验
- 7) 密封性能试验
- 8) 误差和精度试验(依据各准确级的要求)

(5) 电压互感器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密封试验
- 2) 端子标志检查
- 3) 励磁特性试验
- 4) 误差和精度试验(依据各准确级的要求)
- 5) 二次绕组短时工频耐压试验
- 6) 局部放电试验
- 7) 绕组段间工频耐压试验
- 8) 一次绕组短时工频耐压试验

(6) 过电压保护器的出厂试验项目

- 1) 最大工作电压持续电流试验
- 2) 标称放电电流残压试验
- 3) 工频(直流)参考电压试验
- 4) 密封性能试验
- 5) 局放试验

6.4 现场试验及检查

(1) 高压开关柜的现场试验项目

- 1) 绝缘电阻测量
- 2) 工频耐压试验
- 3) 控制回路的耐压试验
- 4) 检查二次接线的正确性
- 5) 检查手车的灵活性、闭锁的准确性
- 6) 外观检查

(2) 真空断路器的现场试验项目

- 1) 测量绝缘电阻
- 2) 测量每相导电回路的电阻
- 3) 交流耐压试验
- 4) 测量断路器主触头的分、合闸时间，测量分、合闸的同期性，测量合闸时触头的弹跳时间
- 5) 测量分、合闸线圈及合闸接触器线圈的绝缘电阻和直流电阻
- 6) 断路器操动机构的试验
- 7) 外观检查

(3) 隔离开关及熔断器的现场试验项目

- 1) 绝缘电阻测量
- 2) 熔断件直流电阻测量(熔断器)

- 3) 交流耐压试验
- 4) 电动操动机构线圈的最低动作电压测量
- 5) 操动机构试验

(4) 互感器的现场试验项目

- 1) 绕组绝缘电阻测量
- 2) 局部放电试验
- 3) 交流耐压试验
- 4) 绝缘介质性能试验
- 5) 测量绕组的直流电阻
- 6) 检查接线组别和极性
- 7) 误差测量
- 8) 测量电流互感器的励磁特性曲线
- 9) 测量电磁式电压互感器的励磁特性
- 10) 电容式电压互感器（CVT）的检测
- 11) 密封性能检查
- 12) 测量铁芯夹紧螺栓的绝缘电阻

(5) 过电压保护器的现场试验项目

应按供货过电压保护器的数量抽取大于立方根的最小整数进行下列试验

- 1) 绝缘电阻测量
- 2) 外观检查
- 3) 最大工作电压持续电流试验
- 4) 工频(直流)参考电压试验
- 5) 标称放电电流残压试验
- 6) 检查放电计数器动作情况及监视电流表指示

(6) 其他

- 1) 继电器调整和仪表检查
- 2) 继电器功能试

7.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器具

7.1 备品备件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应是新品，与设备同型号、同工艺，相同额定值和结构的组件，应具有良好的互换性，其费用应包括在总价内。

备件应分开包装，并注明包装号，再装于箱内以防止损坏，并应标有“备件”字样，以与其他合同提供的设备区别。

7.2 专用工具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维修、专用操作工具等必备器件，以满足正常的安装、运行及维修使用，并按出线间隔配备手车，其费用应包括在总价内。

8. 验收试验

（1）系统可用性考核

在完成合同文件中所包含的每一项目的全部工作，及设备在安装、试验和试运行后，将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若断定已符合合同文件，则应签发初步验收证书，同时将开始系统可用性考核，并通知乙方。

当本合同设备进行无故障运行 72 小时后，进入试运行期，经过 30 天的试运行期后，进行初步验收试验，试验合格后签发初步验收合格证。

（2）最终验收试验

每个项目的初步验收试验合格证颁发起成功运行一年后，应对主要设备的每个部件进行最终的验收试验，试验内容与初步验收试验相同，重点放在初步验收试验中不完全满意或第一年运行中有故障的部分设备的重新试验上。当所有部件最终验收试验完成后，应进行最终系统验收试验，以验证是否完全达到保证的性能指标。当所有最终验收试验圆满完成后，乙方将签发最终验收试验合格证。

八、现场踏勘

报名结束后即 2021 年 8 月 26 日，当日下午 14:00~17:30，地点：江门市开平市金鸡镇江门中微子实验站），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第二代身份证，提供上述资料原件核对及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到本项目现场实地踏勘，必须详细了解项目的具体地点及服务内容、难度等情况，期间发生任何费用和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咨询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克笛，联系电话：18317826585 。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00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公开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本公开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代理机构。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工程项目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投标人”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4 货物（设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等。

2.5 服务：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必须承担的采购服务及其它相关义务。

2.6 语言：采购文件的语言为简体中文。

2.7 日期：指公历日。

2.8 时间：指北京时间。

3. 适用法律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4. 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当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2 最终确定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格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4.3 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的，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有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否则，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5. 禁止事项

5.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5.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5.3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6.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1 凡参与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6.2 开标后，直至向成交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在采购工作结束后，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人员之外。

6.3 在评审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4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成交投标人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5 所有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该费用。

7. 供应商诚信管理

7.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招标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损害招标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7.2 如果招标人或招标机构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投标。

7.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由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作不良诚信记录，并报监管部门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7)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 (8) 故意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 (9) 拒绝提供售后服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 (10) 恶意投诉，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害的；
- (11)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2) 经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二、招标文件说明

8. 招标文件构成

8.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项目情况、评标程序、评审办法、定标标准和合同条款参考范本和投标文件的制作等，由投标邀请函、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合同范本和投标文件格式构成。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江门市采购协会网和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

9.2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0. 制作要求

10.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及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如有关表格不能满足填报需要，可以对表格格式作出相应调整，但不得更改表格的实质性内容。

10.3 投标人应提供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0.4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出具书面形式的《授权委托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5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改或改写。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才有效。

10.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1. 投标文件的内容

11.1 投标文件由封面、目录、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投标人情况简介、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规章管理制度一览表、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授权委托书、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资格声明函、资格证明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实质性条款响应表及其他内容等构成。

11.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所有的费用（具体费用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供应商只能就单个项目提供唯一的方案和报价，不接受选择性的方案和报价。

11.3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文件必须具备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证明等。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投标文件目录”。上述文件及表格为投标人必须提交的文件，各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是评标的内容之一。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 万元。

13.2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由投标人单位出具并提交银行支票（江门市市区内的投标人）、电汇（江门市市区以外的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认可的其它形式（汇款时须注明本项目采购编号），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的开户行、户名和帐号如下：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市江翠支行

户 名：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帐 号：2012002819024898844

（注：投标保证金不能以个人账户汇入）

13.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完成之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将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3.4 未按规定提交自开标之日起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5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3.6 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3.7 若本次采购项目出现质疑或投诉，投标保证金将暂时不予退回，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再无息退回。

13.8 投标人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中标投标人不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的；
- （3）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4）投标人违反了“投标人须知”中的任何一项禁止事项的。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从开启投标文件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工作日。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包装，并在密封包装上标明投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的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5.2 为方便唱标，投标人应将正本的《唱标一览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投标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此项不作否决性条款）

15.3 每份投标文件封口处应贴封条，骑缝处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封标日期。

15.4 投标人应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址由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5.5 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不依时间递交、误投、破损、封装不合格或提前拆封不负责。

16.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16.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

1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8 日 10 时 00 分。

16.3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 2021 年 9 月 8 日 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接收投标文件，10 时 00 分整在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举行本次采购项目的开标。

16.4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6.5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以下文件：

- (1) 提前递交的文件；
-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3) 未按规定包装和密封的投标文件。

16.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到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审

17. 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有投标人代表在场的场合组织公开开标，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将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当众拆封唱标。唱标主要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中《唱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做唱标记录。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

19.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19.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包括符合性审查；其中资格性审查是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 资格性审查是指依据法律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确

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9.3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包括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否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书的编排是否有序等。

19.4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单价、数量的积与总价不相等，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则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9.5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9.6 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9.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9.8 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2) 投标文件未加盖法人或单位公章和未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
- (3) 投标文件签字人无有效委托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的；
- (5) 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或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接受价格修正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7)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 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20.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投标文件内容表述不一致按照以下方法处理：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以中文文本为准。

20.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

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问，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1. 评标办法

详见本文件第四部分。

六、确定中标供应商

22. 确定中标

22.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2.2 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2.3 根据投标或评审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评审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这一行动的理由。

23. 中标通知

23.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七、签订采购合同

24. 采购人与成交、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5. 合同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26. 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合同副本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采购代理机构归档。

八、中标服务费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合同签订后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

28.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分别以各项目中标/成交金额为基数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按下表优惠率计取。

采购代理服务（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

序号	中标/成交金额	报价(按国家 1980 号文件规定的取费标准计取的下浮率)	备注
1	金额<200 万	不下浮	
2	200 万≤金额<500 万	下浮 30%	收费不足 2 万的按 2 万计
3	500 万≤金额<1000 万	下浮 35%	

4	1000≤金额<5000 万	下浮 35%	最高不超过 15 万
5	金额≥5000 万	下浮 40%	最高不超过 15 万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对未能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说明原因。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打分，并计算出所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名次，确定中标供应商。

一、定标原则

1. 按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投标人中标的原则定标。
2.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 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将确定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 2.3 对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电话方式现场告知。
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未能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的才能进入打分阶段。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推荐三位中标候选人。

二、打分

1. 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来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原则，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因素及投标人的优劣进行比较评分）

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权重分配如下：

综合评审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评审细则（25分）			
1	企业认证	9分	根据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进行评审：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2	企业资质	6 分	投标人具有由省级或以上的协会、资信评估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银行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的，AAA 级或以上的得 6 分，AA 级的得 4 分，A 级的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以上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业绩情况	10 分	根据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业绩需含同类型开关柜）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的 2.5 分，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评审细则（45 分）			
1	技术规范规定要求响应情况	20 分	横向对比所投报产品的配置/技术参数（开关柜）对技术要求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的为优得 20 分，良得 15 分，中得 10 分，差得 5 分，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2	设备品牌知名度	5 分	横向对比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品牌信誉情况、总体技术水平评价、国内使用情况、成熟度等作出评价： 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3	设备的安全性	5	投标人提供投报产品（开关柜）的生产厂家的生产许可证的，得 5 分。 注：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供货计划	5 分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供货计划进行评审： 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5 分	（1）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及详细为优：5 分； （2）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及较详细为良：3 分； （3）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及不详细为一般：1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退换货承诺、质保期需由厂家盖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厂家盖章的承诺书得 0 分）
5	备品备件供应方案	5 分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备品备件供应方案 进行评审： 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价格评审细则（30 分）			
报价得分		以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审得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报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	

	价) × 30。
--	----------

注：以上综合评审表所要求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材料，将上报监管部门，并通报处理。

3. 综合评审

3.1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的响应和指标进行审核和分析；对投标文件中文字、图纸说明和指标响应进行评分，填写《综合评审表》。

3.2 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4. 报价评审

4.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审查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对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适用政策的价格扣除：

4.2.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6%的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3 价格评分：

4.3.1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4.3.2 计算投标报价得分：将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入围投标人的评标价，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合理且投标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定评标基准价的价格评分为 10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 × 30

5. 综合得分的计算

5.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

5.2 在评标过程中所有计算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小数四舍五入；

5.3 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名次，总分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服务计划优劣顺序排列）。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1:

序号	投标人			
	审查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供应商须为符合本项目要求的经营范围且具有供货能力的厂商或代理商，并在人员资质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署：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注：本表无需投标人填写）

序号	投标人			
	审查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2	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除外)			
3	投标函（投标的有效期）			
4	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用户需求书当中的★条款满足要求 (若本项目无★条款，此项通过)			
6	投标人的投标是固定价或者投标方案是唯一的或 投标报价没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 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9	有效递交投标保证金			
结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评委签署：				

注明：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第五部分 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合同（参考范本）

附件 1：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采购方（甲方）：

供应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货物

1.1 本合同所称“货物”是指乙方按本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名称/1.2 款中所列货物）

及所有相关技术资料 and 证明文件。

1.2 货物的名称、数量、品牌商标、规格型号、生产企业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柜体编号	说明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	断路器进线柜	KYN28A-12 1250A 31.5kA	面	2	#1, #5	
2.	水泵软启动柜	KYN28 1250A 31.5kA	面	2	#3, #4	
3.	PT 避雷器联络柜	KYN28A-12	面	1	#2	
4.	水泵电容无功补偿柜	KYN28A-12	面	2	#7, #8	
5.	设备安装		项	1		

6.	设备辅助设施/ 材料		项	1		
7.	备品备件					
8.	专用工具					

说明：本次招标数量仅为估算数量（采购的具体数量以所签订合同为准），结算量是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实际供货数量与招标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投标人应予接受，不得以此作为索赔依据。并且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进行任何补偿。

说明：1、供货范围包括表中未列出的连接器、连接铜排、端子块、专用电缆 7 台柜子间的连接线）、电缆附件和消耗材料等，以及各设备正常运行必须的附件，

2、地下动力中心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距离为 350 米，通过电缆吊架铺设（电缆吊架已安装）

3、泵房及泵监测控制点位如下：

1#施工支洞集水井泵房

1	变送器 4-20mA	个	4	每台泵前后各 1 个
2	电动球阀	个	2	每台泵一个，首次启泵前阀关造压，启泵后手动调节开度至全开，以后启泵不考虑造压。阀常开
3	真空泵的示流信号器	个	1	装在真空泵主管路，输出接点：一对常开、常闭接点，整定值：30L/min
4	电磁阀	个	2	装在真空泵支管路
5	电缆浮球液位开关	个	1	集水池，4 个开关量
6	投入式液位变送器	个	1	集水池。4-20mA 模拟量
7	空压机（1 罐 2 机），投入式液位变送器	个	1	气罐本体，故障信号传监控
8	压力变送器	个	1	气罐本体，4-20mA 模拟量

4、水泵各类控制线招标人提供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内。

5、所有供货设备均采用国际单位制。所有螺帽、螺孔、螺栓有关管件的螺纹应采用公制并符合 ISO 标准。

6、以上设备未明确具体型号、规格、数量部分详见招标文件技术卷中“招标范围”。

7、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

2. 标准和适用性、质量要求

2.1、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应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编号）及行业标准（编号）。

2.2 本合同项下货物应符合设计规范以及施工图纸的要求。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质量保证期：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自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如需：政府质量监督部门及其它检验部门检验的产品，还需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起计算。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国家标准。甲方在质量保证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不计息按规定返还质量保证金。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纠纷，且质量纠纷的解决日期超出质量保证期，则质量保证金待纠纷最终解决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但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免除乙方对交付物资质量的保证责任。质量保证金比例为总货款的 5%。

3.2 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6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指派专业人员到现场处理。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乙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3 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故障，若属于乙方责任的，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3.4 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如需更换的，质量保证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3.5 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派人到现场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 价格

4.1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4.2 本合同货物单价实行固定单价。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	----	------	----	----	---------	-------	----

1	断路器进线柜	KYN28A-12 1250A 31.5kA	面	2			
2	水泵软启动柜	KYN28 1250A 31.5kA	面	2			
3	PT 避雷器联络柜	KYN28A-12	面	1			
4	水泵电容无功补偿柜	KYN28A-12	面	2			
5	设备安装		项	1			
6	设备辅助设施/ 材料		项	1			
7	备品备件		项	1			
8	专用工具		项	1			
9	合计总金额：元						
10	税率		项	1	13%		
11	税额：元		项	1			

以上设备包含全部配套产品，其功能见设备招标文件要求。

4.3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合同实际结算总价以双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乘以结算单价为准。

4.3.1 本合同价格已包括：

供货范围内设备的设计、制造、装配、工厂试验和检验、出厂验收、包装、陆地运输、井下运输（1#施工支洞配电室）、商检和交货、现场开箱检查的费用；供应商应负责现场组装（需自带工具、安装相关辅助器材）、7 台柜子间接线、直流电源引入线（从地下动力中心引出至 1#施工支洞配电房）、所有 1#支洞的配电、软启`水泵、水泵监测的设备接入 PLC 及调试工作；供应商应负责现场技术方案编制、安装、调试、试验、试运行、交接验收、供电局报检等方面的全部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包含现场培训、设计文件提供（包括必要的图纸和资料）、设计联络、竣工图、工厂技术培训以及相关技术服务

的全部费用。

4.4 合同价格只有甲方的授权签约的委托人另行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本合同公章后才能更改，其他以送货单、进料单、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价格的更改一律无效。

5 合同结算和付款

5.1 甲方采取电汇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

若甲方委托第三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应提供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5.2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的 35% 预付款的银行保函，待设备进场后予以退还，甲方收到预付款保函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5% 预付款。乙方应在货物运抵工地现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货款，乙方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2% 到货款。

5.3 合同总价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经乙方维修处理符合甲方要求的，质保期为甲方运行验收后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5.4 关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要求：

(1)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供税务机关核发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领购簿供甲方查验，以证明发票的真伪。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 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但不免除乙方继续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法合规发票的义务。

(3)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货物、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税率有变化价格须进行调整)，必要时，甲方需协助乙方提供开票所需资料。

(5)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信息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甲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211756300XA

甲方住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隆街 2 号

甲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甲方账号：21001663803052500130

甲方联系电话：024-83899768

(6) 乙方若采取分批交货的，乙方应在每批货物到货当期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7)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国家进行税率调整，发票税率将随之调整，货物综合单价也随之变化。

6 供货

6.1 签订合同内 60 天内供货至指定位置，具体供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若供货时间发生改变，甲方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情况对供货时间做出调整。

6.2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交货地点的卸货（包含吊车、人员等费用）。**

6.3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货物发出的出库凭证及票据交付甲方。

6.4 乙方应承担卸货并办理交接手续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6.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或甲方的要求按时交货时，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 12 小时内以传真、电报、电传等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1)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 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货物。

无论采取何种方式，除在本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下，乙方均应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6 乙方应按国家及地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保险，确保运输、装卸过程中的一切人员、机械、车辆安全。

6.7 乙方运输、装卸中应采取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环保措施，并应自行承担因环保造成的各类处罚。

6.8 乙方必须对其出入工地现场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要求佩戴安全防护用品。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赔偿甲方及他方因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6.9 乙方进入工地现场人员、车辆应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对不听从甲方管理的人员、车辆，甲方有权清理出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10 乙方应于货物启运后，立即以电话通知甲方。

7 包装

7.1 乙方提供的全部物资均应按技术规格书规定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运输、装卸、防潮、防雨、防震、防锈等需要，确保物资安全无损运抵合同约定地点。

7.2 物资的包装、标记和证件，须符合《产品质量法》及技术规格书规定的内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并符合甲方的合理要求。

7.3 由于货物包装不当或采取防范措施不充分致使货物损坏或丢失时，乙方均应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货物的误运，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应费用。

8 检验、测试与验收

(1) 系统可用性考核

在完成合同文件中所包含的每一项的全部工作，以及设备在安装、试验和试运行后，将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若断定已符合合同文件，则应签发初步验收证书，同时将开始系统可用性考核，并通知乙方。

当本合同设备进行无故障运行 72 小时后，进入试运行期，经过 30 天的试运行期后，进行初步验收

试验，试验合格后签发初步验收合格证。

（2）最终验收试验

每个项目的初步验收试验合格证颁发起成功运行一年后，应对主要设备的每个部件进行最终的验收试验，试验内容与初步验收试验相同，重点放在初步验收试验中不完全满意或第一年运行中有故障的部分设备的重新试验上。当所有部件最终验收试验完成后，应进行最终系统验收试验，以验证是否完全达到保证的性能指标。当所有最终验收试验圆满完成后，乙方将签发最终验收试验合格证。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应保证其对货物具有所有权或销售权，并向甲方出具相关凭证。乙方应保证交付的货物不设有任何担保权利或其他权利。

9.2 乙方须保障其货物不受到第三方关于知识产权的主张，乙方保证甲方在购买和使用该合同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是完全处于合法的知识产权使用状态之下，甲方的上述行为不受乙方和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的起诉。

9.3 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10 保险（选择适用）

10.1 甲方建议乙方办理货物在运抵项目施工现场途中及卸货至指定地点过程中的运输保险，以确保货物能及时、完好地交付。

10.2 为避免本合同所供货物存在严重质量缺陷给甲方施工和工程业主使用造成重大损失，甲方要求乙方投保产品责任险，投保费用由乙方负责。

11 乙方合同附随义务

11.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有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材质报告和生产合格检验报告，按照工程所在地有关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的规定及甲方要求，提供所有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

11.2 乙方应提供生产企业的名称、法定地址、联系方法等资料。如果乙方是本合同所述货物生产

厂商的指定代理销售单位，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生产厂商的销售代理委托书或其他销售证明文件原件。

11.3 如所供货物为专业性较高的产品，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提供专业技术服务。

11.4 乙方须在样品资料和样品上盖章，以证明乙方已按合同要求检查并确认该等资料作为货物检验之依据。提交资料与合同其他文件规定可能存在不符时，应明确说明以其他文件规定为准。乙方应对提交资料中各参数的准确性负责。

11.5 乙方需提供货物的仓储、保管及使用的有效建议，确保所有货物在包装、运输和现场存放过程中不受损坏，及在使用中功能和外观上达到甲方和工程业主的满意。

11.6 甲方/设计/监理单位审核乙方提交的资料仅是一般性的监督作用，并不减少乙方与此有关的合同责任。

11.7 上述服务被认为乙方在报价时已作充分考虑，其应获得的报酬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2 违约责任

12.1 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下述方式处理：

(1) 根据货物质量问题严重程度，在不影响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乙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2) 修理或更换货物，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部分或全部退货的，乙方应将退货部分相应货款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退还给甲方；乙方承担退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2.2 乙方迟延交货（本合同中规定的不可抗力除外），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5%/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货物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甲方有权按下述方式处理：

(1) 甲方同意延期交货的，乙方应在甲方同意之日起 15 日内及时交货；如乙方 15 日内仍未按时交货，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延期交货超过 15 天甲方选择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货物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2.3 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索赔通知后 28 日内未予书面答复，视为乙方已接受甲方的索赔要求。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13 变更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采购货物品种、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乙方应当根据现行财税法规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此过程中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14 履约保证金(本合同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1 规定的方式和要求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4.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合同物资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后一个月。

14.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物资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14.4 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原因导致物资交货时间延长，其履约保函有效期应相应延长。

14.5 发生下列之一者，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 (1) 乙方发生 12.2 款所列的（1）和（2）条款的违约行为之一而完全终止合同；
- (2) 乙方不履行实质性的投标承诺。

14.6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乙方对已交付物资的质量保证责任。

15 不可抗力

15.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的定义相同。（如有）

15.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对方确认；同时，受阻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努力消除或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并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受阻方承担；

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合同已无继续履行的必要，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

15.3 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乙方不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或不能交货的，甲方同意将交货时间适当顺延，但顺延的期限总计不得超过天。乙方在顺延的期限内仍然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前期支付的所有款项。

16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本分包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者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将争议提交沈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甲方法人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保密

17.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意一方不得将本合同及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意第三方泄露。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履行完毕、解除后仍有效。

1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获得的甲方的任何文件和资料。若甲方要求，乙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甲方。

18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规章管辖及解释。

19 其他约定事项

19.1 特别约定事项：

19.2 合同文件包括此合同书和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 本合同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
- (4) 乙方所有对甲方的承诺函件；

(5) 国家标准规范。

本合同效力高于其它合同文件，如果合同文件中出现分歧，则以本合同文件为准。

19.3 对本合同的变更只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行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本合同同一公章，其他以送货单、进料单、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更改的一律无效。

19.4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不相符时，以本合同为准。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

19.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19.6 双方往来均以书面形式（指合同书、函件、传真）为准。

19.7 本合同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二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行号：

开户行行号：

账号：

账号：

税务登记证号：

税务登记证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保廉合同

保廉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为确保_____（合同编号：_____）双方能够勤政廉洁地履行合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 二、双方本着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自觉按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以及个人合法权益。
- 三、双方要建立健全廉政制度，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监督工作。
- 四、加强相互监督，对违反合同行为及时提醒并予以纠正，对违法违纪行为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第二条 甲方义务

- 一、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提供的礼金、有价证券（卡）和物品；不得在乙方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借本人及家庭婚丧嫁娶、住房装修等时机，索取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劳务、财务帮助。
-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权安排亲友、子女到乙方单位工作或分包工程。
-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宴请、高消费娱乐活动及国内外观光旅游活动。
-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为乙方多算工程量、多结工程款，并从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因乙方拒绝合同外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乙方。
-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计量、结算、支付等职权，故意刁难乙方以谋取私利。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一、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现金、礼品或有价证券（卡）。
- 二、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乙方工作人员不得邀请和资助甲方工作人员及家属外出旅游、参观、学习。
-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情节轻微的，由甲方上级纪检组织监察部门给予诫勉谈话；情节较重并给企业造成损失的，依据有关规定对责任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经济处罚，并建议调离原岗位，不再从事相关工作；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单位赔偿乙方单位直接经济损失；情节严重构

构成犯罪的，将责任人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乙方单位或个人有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情节轻微的，收缴乙方交纳的部分保证金；情节较重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并取消乙方在甲方的工程投标或分包或参与物资设备采购投标资格。

第五条 双方约定如下事项：

1. 本合同由水电六局三分局纪委办公室负责监督，举报电话：0415-2232103；由水电六局三分局纪委办公室负责本合同的验收。

2. 双方其他约定：_____。

第六条 本合同作_____合同的一部分，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月__日。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副本各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3：履约保函（格式）

编号：

致：（买方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贵方的中标通知书。

应卖方的要求，_____（以下简称“我行”）在此开立以买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保函，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_____（¥_____元）。我行担保：如果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合同，贵方可凭此保函向我行提出索赔，索赔时须提供下述单据：

- 1、贵方出具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合同的书面索赔通知。
- 2、本保函正本。

我行保证在收到所列单据后，向贵方支付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款项。上述书面索赔通知须通过贵方开户行核实印鉴后连同本保函正本送达我行，并提供贵方在开户行的账号。

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不论该日是否为我行工作日。任何索赔要求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如果贵方与卖方同意延长保函有效期，卖方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通知我行并办理相关延期手续。

本保函失效后，请交回我行注销。但不论该正本保函是否退回，任何逾有效期后送达我行的索赔要求均不予受理。

（银行名称）公章

（签发人名和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保函（仅限格式）根据银行要求，双方可另行协商确定，但保函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和见索即付的。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证明文件
商务评审细则（25分）				
1	企业认证	9分	<p>根据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进行评审：</p> <p>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p>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企业资质	6分	<p>投标人具有由省级或以上的协会、资信评估部门或工商行政部门或银行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的，AAA级或以上的得6分，AA级的得4分，A级的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以上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业绩情况	10分	<p>根据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业绩需含同类型开关柜）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的2.5分，最高得10分。</p> <p>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细则（45分）				
1	技术规范规定要求响应情况	20分	<p>横向对比所投报产品的配置/技术参数（开关柜）对技术要求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的为优得20分，良得15分，中得10分，差得5分，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p>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设备品牌知名度	5分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品牌信誉情况、总体技术水平评价、国内使用情况、成熟度等作出评价：</p> <p>优得5分，良得3分，差得1分，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p>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设备的安全	5	<p>投标人提供投报产品（开关柜）的生产厂家的生</p>	见投标文件第

	性		产许可证的，得 5 分。 注：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页
4	供货计划	5 分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供货计划进行 评审： 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售后服务	5 分	（1）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 后服务方案完整及详细为优：5 分； （2）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 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及较详细为良：3 分； （3）退换货承诺、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售 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及不详细为一般：1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退换货承诺、质保期需由厂 家盖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 厂家盖章的承诺书得 0 分）	
6	备品备件供 应方案	5 分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备品备件供应 方案 进行评审： 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价格评审细则（30 分）				
报价得分	以有效投标报价平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审得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报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30。			

一、投标书

致：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采购编号： ）的投标邀请和招标文件，

投标人承诺如下：

1.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

2. 投标人愿意参加投标并在成交后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的话）等全部资料。投标人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对招标文件不明白和误解。

4. 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均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否则，我单位愿意放弃成交的权利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5. 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工作日，自开标之日起算。

6. 如果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文件的，我单位愿意承担贵单位由此而产生的损失。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有关的一切资料，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采购编号:POWERCHINA-6J03—JM-CG-0193-2021

报价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元人民币)	交货期	备注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注：

- 1、投标报价均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所有的费用。
-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 3、投标人应附投标总价相对应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并承诺每一单项报价为本工程的唯一确认报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1							
12							
13	合计总金额：元						
14	税率		项	1	13%		
15	税额：元		项	1			

格式仅供参考，请投标人自行编制。

1、必备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仪器仪表供货表需投标人列出详细清单

2、综合单价（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设计、安装、原材料、生产加工、装卸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含地面运输、井下运输）、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格式自拟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四、投标人情况简介

投标人名称：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投标人的建立和发展历程，历史，获得的荣誉等等；
- 2、投标人的资质情况；
- 3、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五、 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

（请根据本招标文件的第四部分技术商务评分表和第二部分用户需求编制的要求提供相关的详细项目实施方案）

包括服务方案、交货计划、人员配备、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

交货计划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生产厂家	产地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注：1. 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注明安装周期。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位/ 部门	持何种技术资格 证件	证书号	从事相关工作时间

注：投标人可以根据本表格内容和实际情况制作本表格。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七、规章制度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规章制度名称	备注

注：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规章制度的主要内容（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八、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完成情况	备注
.....		(此表可延长)	

注：1、业绩提供合同书复印件。

2、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经营业绩和完成相关项目的情况。

投标人代表签名及盖公章：

九、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注册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江门中微子实验站配套基建工程 1#施工支洞动力中心 10kV 开关柜采购项目（采购编号：POWERCHINA-6J03—JM-CG-0193-2021）的投标，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0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见证人签字：

见证人姓名和职务：

见证人单位名称：

注：如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及签署响应文件，则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代替《授权委托书》。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项目（采购编号：（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江门市安厦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 项目（采购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

（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十二、资格证明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
2. 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除外）；
3. 企业资质证书；
4.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
5. 其他资料。

注：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或文件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声明函。

十四、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其他资料